



两会声音

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技术总监陈勇彪：

提升精准普法效能



本报讯（记者 莫小雪 陶琛 通讯员 晏可慧）“过去一年，全国法院紧紧围绕服务中心大局，严格公正司法，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促进民主法治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日前，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技术总监陈勇彪接受记者采访时说道。

“我对人民法院所采取的财产变价、执行和解、破产重整等措施深有感触。”陈勇彪表示，2024年以来，全国各级法院持续开展各类执行专项行动，聚焦涉企合同类、涉工程机械行业等重点案件强化执行措施，深入开展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用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回应了人民群众和经营主体的热切期盼。

一直以来，陈勇彪都特别关注人民法院的普法宣传工作。他希望，人民法院要进一步精准把握普法需求，针对企业、学校、社区群众的法治需求，进行用户画像，“量身定制”法治课堂，定期开展“订单式”普法，并以社会热点为指引，将法律条文与时事、典型案例相结合，满足社会多元化的法律需求。同时，加强与其他部门、社会组织的协作，形成普法合力，扩大普法宣传的覆盖面与影响力。

全国人大代表、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人事与组织执行副总经理刘懿艳：

促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



本报讯（记者 万紫千 张巧雨）“进入新发展阶段，知识产权作为国家发展战略资源和国际竞争力核心要素的作用更加凸显。构建知识产权诉讼特别程序，统筹涉外法治与国内法治，对维护我国科技创新核心利益和司法主权具有重要意义。”日前，全国人大代表、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人事与组织执行副总经理刘懿艳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道。

一直以来，刘懿艳十分关注知识产权领域的立法工作。她提出：“制定符合知识产权案件特点的知识产权诉讼特别程序对于解决当前知识产权司法实践面临的行政执法标准和司法裁判标准不统一、技术事实查明难等问题具有重要意义。构建知识产权诉讼特别程序，可有针对性地解决知识产权诉讼中的权利保护和公共利益冲突等特有审理难点，通过减少程序运行的时间和成本，最大限度实现实体公正。”

刘懿艳表示，知识产权具备客体无形性、专属性、公共利益属性，以及时代化、国际化、需行政授权等鲜明特点。希望通过更为专业化、精细化且更具针对性、科学性的诉讼特别程序，进一步降低举证难度、缩短审理周期、降低维权成本、提高侵权代价，促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护航高质量发展。

热议报告

两会镜头



图①：3月9日，邢京龙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表示，人民法院案例库有助于统一裁判尺度，引导当事人对诉讼结果产生合理预期。

图②：3月9日，陈安伟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数据翔实、案例生动。

图③：3月9日，吴海平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回应了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热切期盼，有力维护了国家安全、人民安定。

图④：3月9日，程星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表示，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体现了人民法院在维护公平正义方面作出的努力。

图⑤：3月9日，王学军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说，过去一年人民法院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建议进一步加强司法公开。

图⑥：3月9日，罗卫红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显示出人民法院依法履职有力度、为民担当有温度。

图⑦：3月9日，张胜利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彰显了司法为民理念，典型案例显示出“法不能向不法让步”。

图⑧：3月9日，郭树清代表在审议“两高”工作报告时建议，人民法院要继续加强涉外审判工作，不断夯实高水平开放的法治根基。

（本栏目图片由 本报记者 姜佩杉 王 俏 万紫千 摄）

全国人大代表曾道群、王海霞、董月琳谈多元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司法明灯照亮万家灯火

本报记者 何雨潇 姜郑勇 本报通讯员 吴迪 陈佳

家庭和睦则社会安定，家庭幸福则社会祥和，家庭文明则社会文明。

伴随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城乡家庭的结构和生活方式发生了新变化，婚姻家庭矛盾也逐渐呈现出一些新特点。人民法院应该如何应对婚姻家庭案件审理中遇到的新挑战？如何为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提供更有力的司法保障？三位全国人大代表围绕上述话题积极建言献策。

深化机制改革，回应社会关切

今年1月15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二）》及相关典型案例，引发社会各界广泛关注。

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联络镇高滩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曾道群对此印象深刻：“这一司法解释回应了社会关切，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婚姻家庭审判工作深度融合，是深化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的生动实践。”

“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司法解释的出台，进一步明晰了婚姻家庭案件裁判规则，统一了法律适用，为各级法院办理婚姻家庭案件提供了更加明确的指引。”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润溪乡樱桃井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王海霞对此予以高度评价。

在王海霞看来，不同于一般的民事纠纷，婚姻家庭纠纷掺杂更多道德情感因素：“处理不当很容易激化矛盾，有可能导致曾经最亲密的夫妻关系和亲子关系破裂，甚至可能会出现‘民转刑’的情况。”

因此，王海霞建议，法院要进一步深入研判涉“民转刑”婚姻家庭案件的特点，分析案件背后的深层次原因，尽早发现风险隐患，联合社会多方力量共同促进预防与治理。

弘扬优秀家风，多元联动解纷

“家和万事兴”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家庭文明建设的宝贵精神财富，我们应该继承和弘扬。”2024年9月下旬，全国人大代表、柳州工学院语言文化与国际教育学院副院长董月琳受最高人民法院邀请，视察了甘肃法院家事审判等工作。

“我在视察过程中看到，人民法院将当地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婚姻家庭纠纷的预防和化解工作中，这个做法是非常值得肯定的。”董月琳对人民法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家事审判和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的新路径，予以高度评价。

董月琳建议，各地法院要因时制宜，结合当地优秀传统文化、特色家风典故等开展

涉婚姻家庭纠纷的定分止争工作。

提起家事审判庭的布局，董月琳记忆犹新：“法院把家事审判庭布局成圆形或者‘回’字形，采用自然柔和的装饰色彩，以‘妻子’‘丈夫’‘孩子’的座位签代替‘原告’‘被告’等，这些巧妙的设计有效缓和了法庭严肃紧张的气氛，缓解了夫妻双方的消极、对抗、抵触情绪，有利于就地、尽早、实质化解矛盾纠纷。”

曾道群和王海霞建议，人民法院要进一步完善婚姻家庭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把止争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与民政等行政机关、妇联等社会组织的协作联动，形成合力，以多元解纷维护家庭和谐稳定。

加强心理疏导，合力协同保护

“我是一名人民教师，同时又是两个孩子的妈妈，所以我和孩子、家长这些群体接触比较多。”董月琳告诉记者，她在日常工作生活中发现，有的家长会在不经意间

把工作、经济等压力施加在孩子身上，“长期下去，这可能会给孩子带来难以磨灭的心理伤害。”

“家庭是人生的第一个课堂，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董月琳建议，法院在审理工作中要加强对当事人的心理疏导，进一步落实家庭教育指导令制度，引导家庭成员树立正确的婚恋观和家庭观。

曾道群告诉记者，她了解到四川省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近年来联合市教育局、市妇联等相关部门，聚焦高额彩礼、家庭暴力等热点社会话题，面向全市妇女儿童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共同建立妇女儿童权益协同保护机制。

王海霞说：“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人民法院要不断完善家事审判工作机制，通过强化专业审判、积极多元联动、延伸审判职能等一系列‘组合拳’，依法保护妇女、儿童、老年人等重点群体的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以司法之力推动建立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

全国人大代表白玉晶、吉列子日谈就业和劳动者权益保障——

同频共振 为劳动者切实解决急难愁盼

本报记者 何雨潇 姜郑勇 本报通讯员 李 鹏



白玉晶 代表



吉列子日 代表

今年2月28日，国家统计局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其中提到，2024年末全国就业人员73439万人。

“超7亿的劳动者能安心就业、幸福生活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人民法院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奠定了坚实的法治基础。与此同时，司法为创业、就业营造了稳定公平透明、可

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有利于服务和保障企业健康发展，进而带动就业，实现良性循环。”全国人大代表、吉林省辽源市水务集团供水维护服务公司排水维护队长白玉晶说道。

白玉晶关注到，2024年底，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依法保障劳动者权益总体情况、涉欠薪纠纷典型案例和新业态劳动争议专题指导性案例。“这些案例让我感受到，法院实

施的各项举措都是从老百姓的角度切实考虑的，都是为了帮助老百姓更好地实质化解劳动争议。”白玉晶说道。

白玉晶欣慰不已：“送法进企业进园区、设立专业化的劳动法庭、与工会等职能部门联动开展多元解纷工作、吸纳退休老法官加入调解员队伍、为劳动欠薪案件和新业态劳动者群体开设绿色通道、给相关部门及时发送司法建议……我看到，近年来，人民法院的工作越做越细、越做越实、越做越好，做到了劳动者的心坎里。”

“面对劳动争议纠纷愈加复杂化的问题，建议人民法院加强与工会、人社、司法等部门联动，打造‘调解—仲裁—诉讼’衔接的劳动争议多元化解平台。”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布拖县拉果乡阿布洛哈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吉列子日认为，通过建立工会介入协商、人社部门参与调解、法院司法确认的协同机制，可以有效降低劳动者的维权成本。

新业态劳动者的急难愁盼有哪些？司法

如何更好为新业态劳动者合法权益提供保障？

近年来，人民法院通过联合发布指导性案例、为新业态劳动者开展专题普法活动等多样举措，以公正高效司法支撑和服务新业态形态产业发展，为优化创业、促进就业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吉列子日表示，劳动关系认定标准模糊，是新业态劳动者维权难的关键因素：“希望人民法院能够就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出台专门的司法解释，明确外卖快速、网红直播、网约车代驾等特殊劳动关系的认定规则，推动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扩围，为新业态劳动者织密法网。”

“我在和外卖小哥等新业态劳动者沟通的过程中了解到，企业用工不规范、劳动关系难以认定等问题亟须解决。”白玉晶建议，要健全完善新业态领域相关立法，法院也要与时俱进制定和出台相关司法解释，通过统一行业标准，加强综合治理、加大对用工的监管力度，引导和促进规范合法用工。

“司法政策应当与就业导向同频共振，为疏通就业堵点、破解就业难题提供法治路径。针对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伤认定周期长等问题，建议建立专门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并依法适当简化工伤认定的举证程序，由法院协助劳动者调取用工记录等证据。”此外，吉列子日还建议根据当下就业的新态势，在立法层面修订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增加灵活就业和新业态形态劳动者的保障条款。